

浙江大学能源工程学院

关于2021年面向港澳台地区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安排的通知

为了积极稳妥做好面向港澳台地区研究生招生工作，根据《浙江大学2021年招收港澳台地区硕士研究生复试分数线、复试工作安排及复试名单》通知要求，我院将按照安全、科学、公平、规范的原则，严格招生选拔标准，组织综合考核，坚持择优录取。现将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考试招生工作办法

为保障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学校相关工作安排，2021年面向港澳台研究生招生复试由学院自主组织，采用综合考核方式。

综合考核方式主要包括两个方面：

1、材料审核：请于**4月26日前**准备并提交以下材料：

1) 港澳地区考生提供①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②《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台湾地区考生提供①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②《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

2) 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需提供学士学位证书或同等学历文凭

3) 已获学历、学位证书的考生须提交学历认证报告(教育部学历和学籍在线验证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rhsq.jsp>，如无法在线验证，请申请纸质认证报告：<http://www.chsi.com.cn/xlrz/>)，其中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证书报考的考生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上服务大厅：<http://zwfw.cscse.edu.cn/>)。

4) 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及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材料。推荐信模板点此下载。

5) 本科阶段成绩单及排名(需加盖教务章)。

6) 英语水平考试成绩单复印件。

7) 毕业论文。

8) 其他重要证明材料(已发表或录用的论文、专利等成果，获得荣誉奖励等)。

电子版材料发送邮箱 wangziyuan@zju.edu.cn。

资格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将取消综合考核资格。

2、综合面试。

复试采用综合面试的方式，实施“双机位”网络远程复试。具体视频复试流程和要求及考生需做好的准备工作见浙江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为：http://grs.zju.edu.cn/yjszs/redirect.php?catalog_id=131815&object_id=231427。视频复试过程中，对掉线、不响应等情况重新恢复后应重新提问新问题，并以微信视频、语音或手机电话语音作为特殊情况的备选方式。对多次掉线，长期不响应等极端异常情况可由复试小组决定是否取消本次复试，是否给予重新复试机会。

根据教育部相关要求，可通过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全面考查。请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需提供本科期间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往届考生)或开题报告(应届考生)、科研成果、个人荣誉等补充材料。

面试时间一般每生不少于20分钟，包括1分钟英文自我介绍、5分钟中文PPT介绍(内容可以包括但不限于个人成绩、研究成果、研究计划、荣誉和社会实践等)、题库抽题问答、专家问答等主要环节。

二、考核时间

4月28日，面试，具体时间段待学科点通知。

三、体检

按照教育部相关体检文件要求，考生自行去当地医院体检并将体检表于**5月10日**前寄到我院。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文件执行体检项目应包含内科、外科、五官科、眼科、身高体重、血压、血液检查（肝肾功能）、胸片等。。如有特殊情况考生须及时与拟录取学院联系。

邮寄地址：浙江大学玉泉校区李达三能源楼 215 室能源工程学院团委吴艳虹老师 收，
邮编： 310027。联系人：吴艳虹 电话：0571-87952342 邮箱：wuyanhong@zju.edu.cn。

四、录取

学院按照复试录取方案，综合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复试成绩、身体健康状况、报考志愿等，我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审查后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上报研究生院，由研究生院审核后统一公布。

（1）复试成绩总分为 100 分，复试不合格者（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2）思想品德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研究生招生考试是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要确保所有提交材料真实，诚信守规参加综合考核。对在综合考核有违规行为，影响公平、公正的考生，一经查实，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 33 号）等规定严肃处理。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能源工程学院
2021 年 4 月 21 日

复试名单：

准考证号	姓名
103352021020060	黄圣尧